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淑君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0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L273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112243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121542425_111D2275180-01.pdf、11121542425_111D2275183-01.TIF)

主旨：有關台南大學辦理「國民中學本土語文教材教法研習」，
本局同意出席教師公（差）假，建請學校遴派正式教師參
與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該校111年6月30日南大本土字第111001183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研習相關說明如下：

(一)研習日期：111年7月25日（星期一）至7月29日（星期五），共5日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各國民中學之現職教師以能擔任實際教學者，建請學校至少遴派正式教師1名參與研習。

(三)報名方式及截止日期：該研習一律採「網路線上報名」，請於111年7月16日（星期六）前逕至全國教師在



職進修資訊網 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 報名，錄取方式以報名先後，額滿為止（課程代碼：3472774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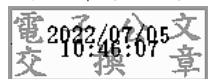
(四)研習方式：YOUTUBE轉播（請依課表時間觀看）。

(五)參與研習之教師，該校依實際簽到退記錄核發研習時數。

三、檢附原函及研習資訊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